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(教育局)

承辦人：營養師 郭汶甄

電話：04-22289111轉54717

電子信箱：wenchenkuo61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300882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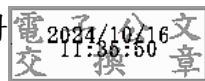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維護學生健康及校園食品安全，請學校持續加強宣導相關注意事項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13580614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近期有食品疑似中文標示不明或添加未經核准使用之色素，並於我國販售之情事，引發學生飲食安全相關議題。
- 三、為維護學生健康及校園食品安全，請學校協助把關恐危害學生身體健康之食品，並透過相關會議及場合加強宣導健康消費、辨識健康產品與服務資訊的正確性，以提升學生食品安全知能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外僑學校、臺中市各私立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本局體育保健科



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
113/10/16



1130001822